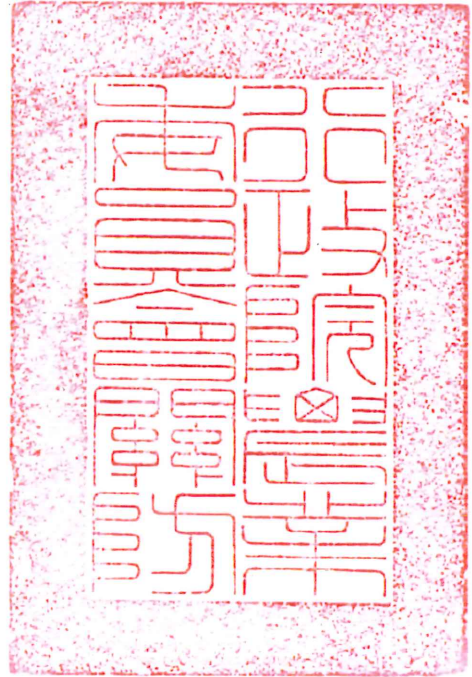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農授漁字第1121346934號



修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養殖漁業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第三點，並自即日起生效。

附修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養殖漁業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第三點



主任委員 傅吉仲